证券代码：138553.SH　　证券简称：22产融Y2

关于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以下简称“《工作指引》”）及《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4名激励对象因调动等客观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拟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涉及回购注销股份合计1,518,100股；本次激励计划的1名激励对象因被选举为公司职工监事，不再具备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资格，拟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

涉及回购注销股份200,000股；本次激励计划的16名激励对象因出现了《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提前终止解锁的特殊情形，拟按授予价格与回购实施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孰低原则进行回购，涉及回购注销股份合计3,920,800股。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时激励对象的绩效要求，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人数161人（剔除前述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21人），其中：148人年度考核结果为良好及以上，个人层面当年解锁比例为100%；13人年度考核结果为称职，个人层面当年解锁比例为80%，涉及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58,846股，由公司回购注销。

公司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5,797,746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减少5,797,746股，公司股份总数减少5,797,746股，公司股份总数将由8,830,692,012股减少至8,824,894,266股。

发行人已于2022年12月31日披露了《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70号）和《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71号）。

鉴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导致的累计减资金额低于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和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适用简化程序召开了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38553.SH

(三)证券简称：22产融Y2

(四)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为“22产融Y2”)；

2、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3、发行规模：人民币15.00亿元，债券余额15.00亿元；

4、票面利率：3.00%；

5、起息日及付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11月11日，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2023年至2025年间每年的11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

(三)债权登记日：2023年2月14日

(四)召开时间：2023年2月15日至2023年2月21日

(五)投票表决期间：2023年2月15日至2023年2月21日

(六)召开地点：线上

(七)召开方式：线上，按照简化程序召开

(八)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倘若债券持有人对本公告所涉议案有异议的，应于本通知公告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即2023年2月21日前)以电子邮件或者邮寄、快递文件等书面方式回复受托管理人(详见下文中信建投联

系方式)。**逾期不回复的，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公告所涉意见及审议结果。**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23年2月14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及提出异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提出异议；2、发行人；3、主承销商及受托管理人代表；4、发行人聘请的律师；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十)中信建投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2层

联系人：李文杰

联系电话：010-86451097

邮编：100010

邮箱：liwenjie@csc.com.cn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审议《关于不要求发行人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

具体议案见《关于适用简化程序召开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异议期已于2023年2月21日结束，异议期内未收到任何书面异议。根据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视为已召开并表决完毕，《关于不要求发行人提前清偿债务

或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获得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00%，反对0%，弃权0%

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见证，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出席、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其他

无

六、附件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2产融01”、“22产融02”、“22产融03”、“22产融Y2”、“22产融Y5”、“产融YK01”、“23产融01”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2日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2日